

光合映画影视传媒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1 月 16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南湖渠落田洼 2 号楼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陈炯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4,644,036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追认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2016年12月，公司与杭州银行文创支行签署了400万元的《人民币额度借款合同》，借款期限一年。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陈炯为该笔借款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72,78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股东陈炯回避表决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光合映画影视传媒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
光合映画影视传媒无锡股份有限公司

